

一位女网友发微博，反对一位身穿背心大裤衩的男性“混”进了上海一家豪华酒店的意大利餐厅。在网友评论里，有人觉得高档酒店就不应该允许“衣着不整”的人进入与消费。也有人觉得，客人是消费者，你管他穿啥？一件背心能引起这么大争议并不奇怪，毕竟咱们是一个即便是背心也有文化的国度。

屏障，到飘逸的贴身小褂，背心的变迁还真是让人有点瞠目结舌。

在中国古代，穿背心可不像现在这样容易被别人

## 背心文化

韩浩月

当成油腻男，有段时间，它竟然还是身份的象征，比如在清朝的时候，有一种正胸处镶嵌13颗纽扣的“巴图鲁（满语勇士）坎肩”，只有朝廷要员才可以穿着，普通官员看着眼红，纷纷效仿之，再到后来，便发展到了士兵身一件。衣物以稀为贵，当背心成为士兵也配享受的待遇时，就降格成了“号衣”。

唐高祖李渊是背心的粉丝，《实录》中如此记载，“隋大业中，内官多服半涂，即长袖也。唐高祖减其袖谓之半臂，今背心也。江淮之间或曰绰子。士人竞服，隋始制之也。今俗名搭护，又名背心。”

在文学圈也不乏背心的拥趸，比如苏轼就很爱穿背心，邵博在《邵氏闻见后录》这样写道，“东坡自海外归，病暑，着小冠，披半臂，坐船中，夹运河岸千万人随观之。”据分析，苏轼穿的就是当时还能够彰显身份的“勇士坎肩”。落魄之日，苏先生也仅能凭借一件背心自我安慰了。

不过，我严重怀疑，有着悠久历史与璀璨文化的中国古代背心，并非我们想到背心就会立刻浮现上脑海的两根筋白色吊带背心。古人讲究衣冠整齐，根据史料记载，背心的功能也多是“内衣外穿”，起到一个身份象征的作用，很难想象，苏轼坐船行走于运河上，一阵微风吹来，袒胸露腹，即便他不讲究自己的形象，也要在意岸边千万人跟随围观的铁粉们的印象吧。

传统意义上的背心，经历过历史变迁之后，很可能衍变成近代华北式小民夏天穿的背心——汗褙。所谓汗褙，有着背心的功能：布料吸汗，可贴身穿，对开襟，有袖子，当然最重要的一点不能忘——为了凉快，腋窝间挖了一个洞，以便凉风能钻进来，令穿着者为之一爽。

除了汗褙，还有一种背心叫汗褂，两者的区别是，汗褂没有袖子，但肩部宽阔，绝对不是两根筋，有效地保护了男性的臀部，含蓄地体现出我国男性对体面的追求，也避免了对女性形成视觉上的骚扰。

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长达三十年的社会生活当中，背心都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它与大茶缸子、水瓶等一道，



热化了

(手绘插画)

王盈

成为奖励先进工作者的最佳奖品之一。穿一个字没有的白背心没啥了不起的，如果穿上一件正反面都印着某某厂或者获得某某奖的背心，总超额多赢来马路上一些姑娘们投射过来的纯真目光。

中国的文化人，爱穿两种背心，一种是毛背心，一种是藏在衬衣里的白背

心。毛背心的形象不用说了，随便看一部讲述上世纪初文化人故事的影视剧，里面都会有穿毛背心者。鲁迅就是毛背心爱好者，他在收到许广平为他寄的毛背心包裹后，开心得像个孩子，回信道：“背心已穿在小衫外，很暖，我看这样就可以过冬了，无需棉袍了。”

而白背心，更是几十年来文化人的标志性符号，在电影《无间东》《山楂树之恋》《陆犯焉识》《唐山大地震》等诸多电影里，都有出现。

当人们为有人穿背心进星级酒店而生气的時候，或许是同样一个人，看见知识分子穿着白背心流汗受苦，又会产生怜惜之心——看看吧，衣服的确要分什么人穿。

回到本文开头说到的例子，男子穿背心大裤衩进入酒店，如果通过了门口保安与餐厅经理的同意，那么他就有了消费者的身份，是不能再将其驱逐出去的。女士按照自己的标准提出反对意见，也需要得到尊重。但这注定需要三方协商，要么男士回家换一身西装革履再来，要么婉言相劝让他识趣离开，还有一个选择就是女士拂袖而去以示抗议。

朋友布小姐最近在日本旅行时有一桩趣事，起因是不小心把宾馆房卡锁在门内。她环顾四周，见不远处有一辆备品车，清洁工正在旁边，便奔过去用日语说，我的门卡被锁了，能否帮我开下门？清洁工不断打手势表示“不”，布小姐一头雾水。这时清洁工急急奔到走廊的另一头，那里有楼面值班室，她跟过去，只见清洁工对值班人员用中文说，她说的啥，我听不懂！

三个中国人在东京一间宾馆里试图用日语沟通的滑稽画面，她回顾和讲述时忍不住失笑。那真是一幅充满“异国感”的画面。在国外旅行时，异国感总会在这样那样的瞬间冒出来，有时与你是否通晓当地语言无关。

由此想起多年前在西班牙旅游的情形。我的西班牙语只够说“你好”“谢谢”“多少钱”，同行的小陈虽然比我强一些，也只能极为有限地交流。途中，唯一对我们讲英语的是一位在马德里地铁上遇到的老妇人，她不断指着我说着同一句话。好不容易听明白，是“不要放在背后”。小陈最先反应过来，哦对，贼多。我们这才入乡随俗地把包包挂在身前。

在马德里玩当然少不了去“火腿博物馆”，其实是吃火腿的连锁店，站在柜台边吃火腿喝啤酒的，除了游客，也有下班模样的当地人。实在搞不清西班牙人什么时候工作，去马德里以北的塞戈维亚看古罗马引水桥和吃著名的烤乳猪，吃完出来大概下午两点多，长长的古城街道没有一间店铺在营业，沉浸在午休的静谧中，只有几名游客在闲走，犹如整个城被施了魔法。

马德里市长广场附近的圣米盖尔市场值得一逛。色彩鲜明的食物摊子一家连着一家，仍然少不了火腿，此外还有海鲜、甜咸点心、水果、葡萄酒啤酒。嗜食海鲜的朋友看见有“鬼爪”，赶紧去买。我站在咸派摊前，对几种相近的花色犹豫不决，好不容易选了一种，摊主捞起一角派饼，又把一种像是油炸烧麦的点心扔进纸盘子。我说不，不要那个。摊主开始长篇大论，华丽的弹舌音让人发晕。好吧我是外国人，如果被谁也好只认了。端着盘子找到朋友，坐下，要了白葡萄酒，酒的果香宜人，咸派不怎么好吃，倒是被“强卖”的油炸食品有着鱼肉馅，十分鲜美。

那是旅行的开始，对热茶的怨念尚未开启。九月的西班牙白日漫长，经常是早上转一个古城，吃个午饭，再坐大巴去另一处，下午四五点开始玩第二场。反正九点天才开。住酒店式公寓可以烧水喝茶，遇上住城堡酒店——西班牙很多旧城堡被政府买下改建成酒店，房间维持了古朴的风貌——便只有冷水喝。我在几天后开始了对热茶的想念，无奈在酒店里点了“绿茶”，端上来的是薄荷碎叶泡的一壶，聊胜于无。这时才意识到，西班牙和中国，不仅仅是语言文化上的异国，一项“喝热茶”，就让我痛感自己缺乏欧洲旅行的经验。早知该带个烧水壶。

悬崖上的古城昆卡是行程中最美的一处所在，城不大，静谧美好。闲逛期间坐下吃 tapas（西班牙小食），邻桌一个大胡子年轻人过来用好用得出奇的英语和我们解释，点一杯酒送一份 tapas，所以，不用点很多吃的，先点喝的吧。欣然点单，问老板有没有 Sangria（桑格利亚汽水），老板回以长长的西班牙语。到这时对沟通不畅也习惯了，那位热心的顾客又跑来翻译说，没有你要的，但有一种很类似的，一喝，原来是简版 Sangria，红酒加柠檬汽水。从此带着对热茶的想念，一路喝了许多夏日红酒。

从马德里回巴黎坐夜行列车，小陈的一点西班牙语发挥了作用，买票时强调要“女生房间”，不然很可能会买到男女混住的包厢。卧铺四人一间，有一个迷你洗手台。我们在一侧的上铺，另一侧下铺是一个西班牙女孩，上铺是身高近一米讲英语的女人，听口音似乎是美国人。

第二天早上离到站还有半个小时，高女人跳下床，往中间一站。她的个头太高，整个包厢仿佛被其无处安放的手长腿塞满了。她先说了声抱歉，接着语调轻快地说，现在我要稍微洗一下。

谁也想不到，此人立即脱得赤条条，站着开始擦身。在下铺的我只好别开视线，正撞上对面的西班牙姑娘。此刻语言的障碍不复存在，对方一脸“我的天哪”。我们强忍住才没对望着笑出声来。洗澡那位成功地让两平方米多的车厢成了他人的异国乃至“异界”，功力不是一般地强。

电视说八月初“立秋”，感觉秋凉要到十月上旬，不明白这立的是啥“秋”。不过以往每到立秋，母亲会一面用布条在扇边缝一圈，一面叨叨：普通人家用蒲扇。秋凉时“弃捐篋筒中”但非“恩情中道绝”，来年还要辛苦一“夏”。如此场景，已过去十载矣。彼时纳凉男女老少人手一把扇子；往后或聊天或逛街或K歌……人人手持一小电扇，倒也成一道传统和时尚交融的风景。

## 七夕会

点倒地；坐公共汽车时打开车窗凉风强劲而来，方才顿悟：做“相对论”试验要慎重，对古人的智慧更钦佩不已。



《爱夜光杯 爱上海·2018》新书亮相上海书展啦！“夜光杯朋友圈”系列正在夜光杯微信公众号推出，名家寄语、精彩朗诵等视频音频融为一体，欢迎大家扫码关注互动。

同事张哥乔迁新居，我们应邀前去道贺。

面积不大的小户型，却装修出了别样的温情。极简的家具，点缀着灵巧秀气的摆件；古典的书架上除了厚实的书，还配上了有气质的兰草。就连墙体连接处这样细微的地方也处理得小心翼翼：用圆润的阳角线遮住了原有的锋芒。一切温和的元素铺陈眼前，家的感觉顿时扑面而来，立体而温馨。

临近饭点，张哥从厨房里端出了几个精致的盘碟，碟里盛装着从超市里买回的熟食。我们走到厨房门口，想要打打下手，帮忙弄点什么，却被张哥一把拦住。

“家里的厨房太小，站不下那么多人。你们嫂子的烹饪技术也不太纯熟，她总是慢条斯理的，习惯一个人弄。要不我们先这几碟小菜对付着，喝上几杯！等着你们嫂子的热菜出锅。”张哥一边说着，一边张罗着让大家围坐过来。

酒过三巡，热菜慢慢上桌，一个宫保鸡丁，一个清蒸多宝鱼，一个家常蹄段。个个品相十足，冲击视觉。夹菜入口，细细品尝，每一道都惊艳味蕾。

“就这几道菜，你们嫂子几乎提前半个月练习！隔三岔五地照着菜谱反复做。我说，有这个必要吗？实在不行，我们搬家时就请大家去小区外的餐馆吃，既好吃又省事！可你们嫂子不肯，说搬家不烧火做饭还叫搬家吗？”张哥一边举杯，一边说着。

“难道不是这样吗？”嫂子端着刚炒好的素菜走到桌边，“一个家只

## 有温度的生活

彭佩

有沾染了烟火的气息，才会有温度。有温度的家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家！”

菜有品质，话有道理，这样的饭局如品味心灵鸡汤，温度感十足。我的一个朋友，总喜欢把生活过得井井有条。即使在这个被电脑和手机“绑架”的年代，她竟然也能奇迹般突围而出，保留了纯手工记录点滴生活的习惯。我说，其实你完全可以借助电脑和手机，那样更方便快捷，又便于保留。朋友不以为然地笑笑，说那样的话，文字便冷了下了

来，没有了温度。她的话淡淡的，却让我感受到了十足的震撼，且共鸣感强烈。不知道多少次，我看着年幼时同学们送给我手写的卡片，瞬间红了双眼。而对于绚烂得无可挑剔的电子贺卡我却无动于衷。

朋友说，文字可以不精彩，可手工的记录却真切地成为了自己情绪的保管箱，给自己提供了回忆温暖时光的契机。

是的，手工的记录是有温度的，文字里是每一次波动的情绪变化，是彼时彼刻最本真的心绪定格。记录的目的无论是备忘还是提醒，留于纸端的哪怕是细枝末节，都是内心深处渴求，是对岁月最真实的留驻。于是，每每往回翻看，总会在心里漾起一种无法言说的感动。

“有温度”是时下十分流行的时尚热词，不少人倡导要有温度的生活。那么，什么才是有温度的生活？

我想，有温度的生活无需轰轰烈烈，仅如沾染了烟火气息的家或是手写的现在一般，以小小的情愫便足以经营起温存而静好的岁月。

一些人的标配。如今空调普遍，扇子用得不多；偶尔用之多为怀旧或者拗造型，象征性远多于实用性。古诗《怨歌行》这么写：“裁为合欢扇，团团似明月。出入君怀袖，动摇微风发。常恐秋节至，凉风夺炎热。弃捐篋筒中，恩情中道绝。”说的是古代女子借秋凉起扇子受冷落的场景幽怨地发嗔，浓缩就是成语“秋扇见捐”。但若返璞归真，秋扇是扇，电扇也是扇，谁说扇子的事都已过去？

时下聚会，尽管有空调“嗡嗡”作响，总有人拿把折扇摇几下“啪”地合上后感慨：“心静自然凉”还是扇子扇得惬意，“秀”扇子成了一把古道仙风。

更早前，空调还在科幻小说里、电视还是个传说，“看电影”就是“刚需”。电影院在门口给每个观众一把扇子，记不太清百多号人在不大的空间里怎么度过九十分钟。影片结束时，有些不守规矩的把扇子朝上一

## 扇事

陈茂生

扔，银幕上突兀地黑影飞舞，至今印象深刻。尽管“秋扇见捐”成了“影扇见捐”，但少有把扇子带回家的。

据说3000多年前的扇子用各色野鸡毛制成，“扇”字中的“羽”由此而来；先用于帝王

巡游时遮阳挡风避沙，以后用于驱热取凉。三国时诸葛亮亮鹅毛扇运筹帷幄，上海话“扇扇小扇子”就是出谋划策的意思；说得有点绕，没有市井生活体验根本说不来。以后扇子以丝、绢之类做面，以木、竹、骨等做柄，配扇坠、流苏、玉器之饰；广场上大妈的扇子舞方阵一会儿彩旗飘飘一会儿高山流水的秘密就在于此。而折扇来自东瀛，宋代传入中原，明代时成了文人墨客的“怀袖雅物”，扇上书画至今还是“雅玩”，只是有点小众。

上学时读“相对论”曾为一个问题困扰：扇子靠扰动空气驱热，那对着扇子晃脑袋也应能降温？试过，结果两眼一黑差

